

起诉离婚遭丈夫殴打恐吓

法院为受家暴女子发出“保护令”



■记者 何利 通讯员 刘睿

本报讯 夫妻关系不合,房县女子杨某提出离婚,竟然遭到丈夫的殴打恐吓。惶恐不安的杨某向房县人民法院提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申请,得到支持。

2000年,时年21岁的杨某与27岁的男子谭某登记结婚。然而婚后不久,两人便因家庭琐事经常发生争吵。随着时间推移,觉得婚姻无法继续维持的杨某于今年10月向房县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在法院受理案件并展开调查审理的过程中,谭某多次采取语言恐吓、暴力殴打的方式对杨某实施威胁。

杨某忍无可忍,感觉谭某的行为已经威胁到了她的人身安全,遂向房县人民法院提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申

请。法院审查认为,杨某提交的关于遭受家庭暴力的相关证据足以证明谭某的行为威胁到杨某的人身安全,符合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定条件。

近日,房县人民法院依法做出裁定,并向当事人及当事人居住地所在社区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对杨某实施保护。人身安全保护令明确要求,禁止谭某殴打、谩骂杨某;禁止谭某跟踪、恐吓、威胁杨某。

办理此案的法官表示,在家庭关系中,一旦出现“非正常”的暴力危险,应当及时采取措施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一味地退让、隐忍不一定会挽回施暴方的“改邪归正”,反而可能令其变本加厉。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便是一针“戒毒剂”,能够有效降低家庭暴力复发的可能性,筑起一道有效阻拦家庭暴力的“隔离墙”。

□链接

遭遇家暴可免费申请“保护令”

1. 什么情形可申请“保护令”?

《反家庭暴力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当事人因遭受家庭暴力或者面临家庭暴力的现实危险,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院应当受理。

家庭暴力,是指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捆绑、残害、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恐吓等方式实施的身体、精神等侵害行为。

2. 申请“保护令”应当以口头形式还是书面形式提出?

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如果书面申请确有困难,可以口头申请,由人民法院记入笔录。

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要求有明确的被申请人,还要求有具体的请求事项。被申请人是实施家庭暴力或者可能实施家庭暴力的人;请求事项包括禁止被申请人实施家庭暴力,禁止实施接触、骚扰、跟踪申请人等。

3. 申请人应该向哪一级法院提出申请?

申请人可以向受害人居住地、致害人居住地、家庭暴力发生地的基层人民法院提出申请。

4. 申请“保护令”需要交钱吗?

不收取诉讼费用,申请人不需

要提供担保。

5. 申请时需要提供哪些证据材料?

应提交涉及家庭暴力的各类证据,可以包括:1. 伤情照片、病历或医疗机构检查报告;2. 申请人的亲友、被申请人的亲友或村(居)委会工作人员等知道事情经过的人的证言;3. 公安机关的接警、出警、询问记录或警察证言;4.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或社会组织相关记录和证明;5. 录音、录像、手机短信、电子邮件、微信聊天记录等证据;6. 被申请人的悔过书、保证书等;7. 其他能够证明存在家庭暴力或明显的家庭暴力倾向的证据。

申请人因客观原因不能自行收集的证据,可申请人民法院调取、收集。

6. 申请后多久能有结果?

法院受理申请后,应当在72小时内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或者驳回申请;情况紧急的,应当在24小时内作出。

7. 违反“保护令”有什么后果?

《反家庭暴力法》规定,被申请人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法院应当予以训诫,可以根据情节轻重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15日以下拘留。

玩游戏买“外挂”被骗1880元 警方:游戏“外挂”多是骗局

■记者 杨建波 通讯员 张雪婧

本报讯 近日,市公安局茅箭区分局朝阳路派出所接到群众小钟(化姓)报警,他购买游戏“外挂”时遭遇电信诈骗。

小钟是个手游爱好者,最近迷恋上一款射击竞技类游戏。因接连在游戏中失利,他想买个“外挂”帮忙获胜。12月8日凌晨,小钟搜索到了一家专门卖游戏“外挂”的网店,对方声称游戏“外挂”软件售价380元,可永久使用,并提供更新维护的售后服务。

看到对方的承诺,小钟当即转账380元。随后,对方给小钟发来一个名叫“天狼解码”的链接,小钟点击下载软件后,显示开启软件功能需

要输入邀请码。

小钟询问对方得知,邀请码是“一机一码”。如果想要这个密码,还需要再付1000元作为押金和500元的技术保障费用。

此时,小钟只想着尽快用上“外挂”玩游戏。“已经花了300多元,也不在乎再多花些钱了,”小钟爽快地把1500元钱转过去了,谁知对方竟然不回消息。过了半天,他才醒悟这是遇上骗子了,遂向朝阳路派出所报警。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不要沉迷网络游戏,更不要心存侥幸寻求捷径。游戏“外挂”软件更多的是诈骗分子对外抛出的诱饵,一旦通过社交平台添加好友后,骗子便会使用惯用的“话术”实施诈骗。

银装素裹



“绝顶星河转,危巖日月通。寒威千里望,玉立雪山崇。”



“看来不信是霜华,白日青天散晓霞。只怪野田生玉树,更於腊月发琼花。”

连日来,我市持续低温天气,雨雪如期而至,张湾区牛头山国家森林公园出现冰凌雾凇奇观,银装素裹,宛如宛如仙境。

牛头山国家森林公园主峰海拔1155.9米,是十堰城区的最高点。从高空看去,林海和雾凇相映成趣,犹如一幅充满禅意的山水画卷。

图/记者 韩玉砚
特约记者 李镇海

□烟草专卖普法案例解析

店铺搬空转让后不能再继续订烟

■通讯员 周学平

近日,零售户范先生经营门面转让,搬空货物,但未办理歇业手续,请问还能继续用原来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订烟吗?

市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表示,根据《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规定,持证人在烟草专卖许可证有效期内不再从事烟

草专卖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应当及时提出歇业申请。不得买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烟草专卖许可证。本案中,范先生的店铺已经转让,应当及时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歇业手续,而且不可以继续订烟。店铺转让后,实际经营者已发生变化,经营者应办理新的营业执照,由新的经营者申请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方可订购卷烟。